

新版專業教育訓練課程綱要實施Q&A

Q1：請問現在就須完成新教育訓練的課程內容了嗎？

A1：自2025年5月起至2026年4月底止之一年準備與緩衝期間，仍以舊教育訓練課程內容(包含測驗範圍)為主，新教育訓練課程內容(含測驗範圍)於2026年5月起正式實施與適用。

Q2：請問新教育訓練課程抵免方式是否會有異動？

A2：新教育訓練課程抵免辦法將另行研擬並公告相關辦法，請留意本會官網最新公告。

Q3：請問AFP與CFP® 之測驗範圍是否會有異動？

A3：配合教育訓練課綱改變，AFP與CFP®測驗範圍之訂定將另行研擬並公告相關辦法。

Q4：我已經完成(或抵免)部分舊教育訓練課程，這些課程結業(或抵免)證明仍有效嗎？

A4：已取得舊課程結業(或抵免)證明仍有效，惟於2026年5月起正式實施新教育訓練課程綱要後，須完成相關對應之銜接課程。

Q5：請問新舊教育訓練銜接課程資訊哪裡可取得？

A5：2025年5月公告新教育訓練課程綱要正式版本後，無論新教育訓練課程、銜接課程得由本會授權教育訓機構規劃辦理，相關課程資訊(含費用)請留意各授權教育訓機構或本會官網。